

证券代码:600079

证券简称:人福医药

编号:临2017-107号

##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

### 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人福医药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8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出售宜昌三峡普诺丁生物制药有限公司100%股权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30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2017年8月30日，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人福医药资产出售事项的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[2017]2161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该《问询函》要求公司于2017年9月2日之前回复并公告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31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收到《问询函》后，公司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对《问询函》所涉及的问题逐项进行研究。由于《问询函》所涉及的内容较多，部分事项尚需进一步补充和完善，预计相关工作无法在2017年9月2日前完成，公司申请延期回复《问询函》，拟于2017年9月5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《问询函》回复并提交公告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、网站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，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、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九月二日